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1月21日至2025年02月20日止。

第 80701030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9月02日

商 标

欧黎赫

申 请 人 广州威莱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绿港五街5号701房（空港花都）

代理机构 广州朋有商标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0类：咖啡；茶饮料；用作茶叶代用品的花或叶；冰糖燕窝；谷物棒；燕麦食品；以谷物为主的零食小吃；谷粉；魔芋粉；糖果